使用帮助

总览:在河南省建设运营充电站,建设完毕后,需要和河南省充电智能服务平台对接(资产对接和充值启停对接),不要等到补贴前后再与省平台对接,补贴前后申请对接,全省运营商众多,对接需要排队(15个工作日,高峰期顺延),建设完后,请尽早接入(若发现接入的站点数据与实际数据不符,联系厂商或该站点运营平台修改,省平台无法修改)。该年度补贴文件在【登录页-政策汇编】查看。平台技术支持电话只负责省平台和运营商平台数据对接技术问题,政策问题及其他非平台对接技术问题请咨询当地相关部门。

一、如何进行账号注册及登录

"河南省充电智能服务平台"账号注册类型按用户类型分为两类,一类 为"充电设施运营商",一类为"充电设施建设方"。

注册时,请先点击网站页面右下角"立即注册",在账号注册界面的最下 方两类用户中,点选其一(**注**:注册类型中充电设施运营商是指拥有自己的 运营平台;充电设施建设方是指没有自己的运营平台,委托第三方运营。充 电设施建设方无需进行"运营商注册",可直接申请建设补贴)。

(一)"充电设施运营商"用户账号注册

注册类型选择"充电设施运营商",根据界面提示,准确填写"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运营执照扫描件"、"联系人"、"联系电话"、"选择注册地"及账户基本信息,点击"注册"按钮,提交账号注册,等待审核(3个工作日,高峰期顺延)。(**注**:三证合一后的营业执照扫描件。附件格式:.jpg.png)

(二)"充电设施建设方"用户账号注册

注册类型选择"充电设施建设方",根据界面提示,准确填写"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运营执照扫描件"、"联系人"、"联系电话"、"选择注册地"及账户基本信息,点击"注册"按钮,提交账号注册,等待审核(3个工作日,高峰期顺延)。(注:三证合一后的营业执照扫描件。附件格式:.jpg.png)

(三) 账号登录

用户登录界面,输入"用户名"、"密码",点击"登录",登录系统(**注**: 账号三个月需登录一次,超过期限未登录账号会被锁定,需联系省平台解 锁)。

注意事项:

(1) 注册地为营业执照的注册地址(精确到区县),外省的运营商注 册地统一选"郑州-其他"。

(2) 带"*"的为必填项。

二、如何进行运营商注册申请

(一)运营商注册需满足以下准入条件:

(1) 需经省内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且注册登记的经营范围含有 充电设施运营或服务,注册资金不少于1000万元。

(2)遵循国家及我省的充电设施运营和管理的法律、法规、技术规范 和服务标准,接受各级政府主管部门的安全监管。

(3) 需有8名及以上持电工进网作业许可证的专职运行维护人员。

(4) 需具备充电设施运营管理系统和智能服务平台,具备数据输出功能 及数据输出接口;能够对其充电设施进行有效的监控和管理,对充电和运营 数据进行采集和存储。企业智能服务平台应接入全省充电智能服务平台。

(5) 具备完善的充电设施运营管理制度。

(二)运营商注册申请流程

打开菜单:用户管理-运营商注册-注册申请,点击"立即注册",进入运 营商注册界面。

1.在注册界面准确填写"企业名称"、"注册资金"、"注册时间"、"资产总额"、"法人代表"、"邮政编号"、"电话"、"传真"、"电子邮箱"、"注册地址"、"通信地址"和选择"所属行业"、"工商登记类型"、"服务范围"等信息。

2.点击"下一步"按钮,填写8名从业技术人员(该员工需为本单位正式员 工)基础信息并上传电工进网作业许可证。

3.点击"下一步"按钮,准确填写"服务平台名称"和"登记号",上传计算 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和承诺书(加盖公章)。

4.点击"提交",提交运营商注册,等待审核。

注意事项:

(1)带"*"的为必填项。

三、如何申请建设补贴申请。

建设补贴申请步骤:

①需先有运营站点的运营平台,运营平台与省平台互联互通接入,把站 点信息推送至省平台(**注**:要保证推送的站点信息与实际的站点信息一 致)。

②用注册的账号登录平台,【用户管理】-【资产管理】-【我的充电 站】,查看到站点信息后才能进行建设补贴操作(若无站点,请看上一步, 自行联系运营平台推送),具体如下。

(一)互联互通接入

打开菜单:建设补贴-互联互通,进入互联互通页面点击"我要接入"按 钮,进入接入申请界面。

1.在申请界面准确填写"平台运营商"、"平台建设单位"、"平台建设单位 地址"、"联调负责人"、"联调工程师"、"工程师电话"、"平台名称"、"接入 平台的密钥"、"签名密钥"、"消息密钥"、"消息密钥初始化向量"、"互联互 通类型"、"充电站数量"、"充电桩数量"等信息。(注:以上信息咨询运营 平台获取,信息要与接入时的信息一致,充电站桩信息与【用户管理】-【资产管理】-【我的充电站】站桩数量一致。)

2.点击"提交",提交互联互通,等待审核(3个工作日,高峰期顺延)。

(二) 建站资料

打开菜单:建设补贴-建站资料,进入建站资料界面,点击"已建站申 请",进入建站资料界面。

1.在建站资料界面准确填写"充电站名称"、"开工时间"、"完工时 间"、"场站负责人"、"联系电话"、"备案充电站名称"、"备案充电站地 址"和"上传土建照片"等信息。(注:备案充电站名称和地址,与在发改委 备案时的充电站名称地址一致,若无备案,与运营的站点名称保持一致;上 传土建照片,格式:jpg、png) 2.点击"下一步",上传"设备照片"、"产品合格证"、"竣工验收报 告"、"财务决算报告"等信息。(**注:**上传设备照片,格式:jpg、png;上传 产品合格证、竣工验收报告、财务决算报告,格式:pdf;产品合格证包含 申请补贴设备的合格证和检测报告,竣工验收报告需按照【NB/T 33004-2020 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工程施工和竣工验收规范】文件进行验收,财务 决算报告需具备资质的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出具的带二维码认证的报告)

3.点击"下一步",进行站点绑定,点击"确定",完成建站资料提交。 (**注**:若查不到绑定的站点,点击【用户管理-资产管理-我的充电站】页 面,查看建站资料录入的充电站名称是否与这里的充电站名称一致,建站资 料充电站名称修改成与我的充电站站点名称一致,才可绑定成功)

(三) 建设补贴申请

打开菜单:建设补贴-补贴申请,点击"新增补贴申请",进入补贴申请 界面(**注**:完成建站资料录入的站点才可进行建设补贴申请操作)。

1.在补贴申请界面选择要申请建设补贴的充电站,按照实际申请的补贴 信息填写页面信息。(①若提示互联互通数据异常,"下一步"置灰,自行联 系该站点运营平台,让运营平台推送站点的状态数据和订单数据至省平台, 则不会再提示互联互通数据异常,可正常点击"下一步"。②若奖补比例不 对,点击【用户管理-资产管理-我的充电站】页面,查看该站点的站点类型 和建设场所,若与实际不符,自行联系该站点运营平台,让运营平台推送正 确的站点类型和建设场所至省平台,重新填写该站点补贴申请,奖补比例会 正常。)(注:填写的信息需与申请补贴的信息一致,①②均需省平台对接 审核,5个工作日,高峰期顺延)。

2.点击"下一步",录入发票信息,选择"设备种类",准确填写"设备数 量","费用名称"、"发票号码"、"发票代码"、"发票金额"、"使用金 额"、"开票日期"等信息并上传发票。(注:发票上传的信息需与实际申请 补贴的发票信息一致。①一张发票多个设备,每个设备录一条,每个设备的 使用金额之和与发票金额一致②检查发票格式是否与要求的一致③发票日期 不在补贴年度内,发票抬头与申请补贴主体不一致以及其他情况,请自行上 传发票说明并加盖公章。)

3.点击"提交"完成建设补贴申请,等待审核。

(**注**: ①补贴数据填写有误,点击【补贴申请】,在下方列表找到该站 点数据记录,最右边的操作,自行"撤回","编辑","删除"。②补贴申请站 点资料删除后,再去建站资料中删除、编辑站点资料。③补贴信息的录入严 格按照申请补贴的实际情况录入(例:设备数量、功率、发票信息等信 息))

(四) 运营补贴申请

1.打开菜单,运营补贴-运营补贴申请,下方订单列表是符合该年度运营 补贴的订单明细(若无订单,则该年度无符合运营补贴的订单),点击【补 贴清单下载】,将订单明细下载并签字、加盖公司公章。

2.点击【补贴申请】页面,点击"申请补贴"按钮,上传签字并加盖公司 公章的订单明细文件,点击"申请",提交运营补贴申请,等待审核。

注意事项:

(1)互联互通类型中基础信息是中电联标准中第二部分,充电站的静态数据;充电服务(含清分结算)是中电联标准中第三部分,充电站的业务信息。

(2) 在站点绑定中,充电站名称需保持一致。

(3)带"*"的为必填项。